

关于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广西贺州支线（连山段） 建设项目占（用）地禁止抢建抢种的通告

山府告〔2020〕10号

为确保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广西贺州支线（连山段）建设工程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贺州支线（粤境段）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粤发改交通函〔2019〕3497号）的规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工程占用地范围。东起二广高速公路连山段福堂隧道出口往西，经福堂镇荣丽村委会（福堂寨一村、福堂寨二村、福堂寨三村、贤庆、文土、圩一、贤洞共7个村小组），读楼村委会（天鹅、喇叭口共2个村小组），新溪村委会（二村、三村、四村、五村、六村、坪山、北夫、塘基、唐屋共9个村小组），终于樟木冲（粤桂交界）接广西永贺高速支线，路线全长约6.5公里。该工程永久性占地范围及临时用地范围详见《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广西贺州支线（连山段）建设工程范围图》。

二、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，工程占（用）地范围禁止任何抢建抢种行为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工程占（用）地新建、扩建、改建项目，不得开发和修建（装修）房屋及其他设施；不得开荒、

修挖鱼塘和新栽种经济果木、植树造林等。凡是抢挖的鱼塘、抢种的青苗、栽插的花草、果树、树木及抢搭、抢建的建（构）筑物及各类附属设施等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三、工程占地的所有单位、组织和个人要严格执行本通告的规定，积极支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工作。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，干扰实物调查和工程建设工作的任何单位和个人，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。

四、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至工程竣工验收止。

特此通告

附件：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广西贺州支线（连山段）建设工程范围图

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24日